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engyinhe Holdings Limited

豐銀禾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 *Flying Financial Service Holdings Limited* 匯聯金融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0)

有關收購物業之須予披露交易完成日期延期

茲提述豐銀禾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九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涉及收購物業之須予披露交易。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向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根據賣方律師與買方律師交換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四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日的函件，雙方已共同同意將完成日期由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日或之前延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日或之前。

除上述變更外，買賣協議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並繼續具十足效力及作用。

由於收購事項可能完成亦可能不會完成，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進行股份交易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豐銀禾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毅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毅女士、齊珍平先生及于修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金孝賢先生、莊瑾瑜女士及霍嘉雯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當中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並將由其刊載日期起最少七天於「最新上市公司資料」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fengyinhe.com刊載。